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大烨智能”）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大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烨新能源”）或其指定的其他主体购买天津铔景零壹船舶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铔景零壹”）、天津铔景零贰船舶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铔景零贰”）在原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和义务，权利为船舶资产海上风电安装平台铔景 01（编号为 CMHI181-1, HUAJING01, 以下简称“铔景 01”）和海上风电安装平台铔景 02（编号为 CMHI181-2, HUAJING02, 以下简称“铔景 02”），义务为铔景零壹、铔景零贰在原合同项下的剩余待支付款项（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交易方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等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2022-068）。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接事宜，现已实际控制铔景 01、铔景 02 两艘船舶。2022 年 6 月 16

日，铔景 01、铔景 02 两艘船舶的风电安装平台改造正式开工。改造完成后风机吊装高度将增加到甲板上 132 米，能极大地提升两艘船舶的吊装能力和吊装效率，同时提高船舶施工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签署的相关协议约定，大烨新能源应向铔景锆孚支付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价 2.92 亿元，扣除大烨新能源对铔景锆孚享有的 1.275 亿元债权后，大烨新能源应付铔景锆孚交易对价金额为 1.645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烨新能源向铔景锆孚支付交易对价情况如下：

1、大烨新能源已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累计向铔景锆孚支付 6,070 万元；

2、大烨新能源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向铔景锆孚送达《债权转让暨债务抵消通知书》，基于大烨新能源与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大烨新能源决定自《债权转让暨债务抵消通知书》送达之日起，就持有的铔景锆孚债权合计 32,494,755.57 元与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应付铔景锆孚的交易对价部分进行抵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船舶报关手续和改造施工正在积极推进中。此外，由于铔景锆孚拒绝向大烨新能源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船舶存在质量瑕疵及吊机未及时拆除等原因已给大烨新能源造成一定损失，大烨新能源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大烨新能源已依法提起诉讼，具体情况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2022-071）。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后续推进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特别提示

1、因海上风电行业新业务承接期预计有 4-6 个月的空闲期，使得标的船舶收入、利润、现金流与 2022 年 3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预测数据之间有差异。船舶铔景 01、铔景 02 预计于 2022 年四季度吊机改造完成后正式投入运营，2022 年二季度、三季度上市公司因需承担船舶相关费用成本可能存在公司现金流量持续净流出情况。

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

交易报告书（草案）（第二次修订稿）》之“重大风险提示”之“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上市公司相关风险”中“（三）关于标的设备未能按计划产生现金流及净利润的风险”相关内容。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8日